

星湖风景名胜区水域管理所文件

关于清理星湖虾类的需求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推进星湖水环境治理工作和充分利用星湖水生资源增加单位创收，根据星湖管理局的工作要求和星湖水域实际，经我所班子研究决定拟对星湖的波海湖、中心湖、青莲湖、仙女湖进行虾类清理工作，优化星湖水生动物种群结构。清理过程中如装获四大家鱼，须放生湖中，避免对水域生态造成不良影响。清理期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和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清理方需自备船只，工作人员必须有合格的船舶驾驶证和懂水性，接受我所水上安全监管工作，并自行做好水上安全工作。

如有需求，请 2024 年 12 月 5 日前，联系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水域管理所。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水域管理所

2024 年 11 月 28 日

(联系人：李仲养

联系电话：2274323)